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16-061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6年5月12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27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5月26日至2016年5月27日,其中:

①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26日下午15:00至2016年5月27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2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166号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3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4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2.5	发行数量
2.6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2.7	限售期
2.8	上市地点
2.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5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	关于提名赵静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1-6项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赞成为通过;议案7为普通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赞成为通过。

上述议案分别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5月27日。

3.登记地点: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投资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0862。

2.投票简称:银星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5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银星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所有七项议案	100元
议案1	关于公司符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元
议案2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元
议案2中子议案①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元
议案2中子议案②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2元
议案2中子议案③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03元
议案2中子议案④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2.04元
议案2中子议案⑤	发行数量	2.05元
议案2中子议案⑥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2.06元
议案2中子议案⑦	限售期	2.07元
议案2中子议案⑧	上市地点	2.08元
议案2中子议案⑨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9元
议案2中子议案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2.10元
议案3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元
议案4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4.00元
议案5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00元
议案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00元
议案7	关于提名赵静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7.00元

(3)在对所有议案表决时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如下表:

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注意事项:

(1)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不包括累积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累积投票议案还需另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3)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5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建峰　马　婷　范彦莉

电话:0951-2048869,2051879

传真:0951-2051900

地址: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166号

邮编:750021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等。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七、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24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公司符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议案2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议案2中子议案①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议案2中子议案②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议案2中子议案③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议案2中子议案④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议案2中子议案⑤	发行数量			
议案2中子议案⑥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议案2中子议案⑦	限售期			
议案2中子议案⑧	上市地点			
议案2中子议案⑨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议案2中子议案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议案3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议案4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议案5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议案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7	关于提名赵静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注:请在表决结果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结果。同一议案只能在表决结果标明一处,即"同意"或"反对"或"弃权",都未标明的视为弃权,标明了两处或三处的视为无效,计入无效票数。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或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

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第十次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的参考净值跌至0.250元以下(含0.250元,下同)时,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路)、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A)、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B)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6年5月24日,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近期的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三、由于触发折算阈值当日,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阈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阈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四、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份额的情况,因此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计入基金财产;场内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不足1份的零碎份额,按照投资者零碎份额数量大小顺序排列,零碎份额数量相同的,则随机排列,按照排列顺序,依次均登记为1份,直至完成全部折算。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份额、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与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sfund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或010-62350088)咨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5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大泰金石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并推出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泰金石)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6年5月25日起大泰金石将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一、具体销售的基金名称及代码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354
长盛养老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684
长盛生态环境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98
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080001
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	前端收费:510080
	后端收费:511080
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前端收费:510081
	后端收费:511081
长盛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9100
长盛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A类代码:000424,B类代码:000425
长盛货币市场基金	080011
长盛同德主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39
长盛创新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80002
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80003
长盛同鑫行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80007
长盛量化红利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80005
长盛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80008
长盛同禧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代码:080009,C类代码:080010
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808
长盛电子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80012
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80015
长盛同辉深证100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809
长盛双月红1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代码:000303,C类代码:000304
长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代码:000050,C类代码:000052
长盛年年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代码:000225,C类代码:000226
长盛电子信息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063
长盛航天海工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35
长盛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34
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97
长盛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39
长盛新兴成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92
长盛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085
长盛医疗行业量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300
长盛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代码:002156,C类代码:002157
长盛同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代码:002283,C类代码:002284
长盛同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代码:002571,C类代码:002572
长盛同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代码:002789,C类代码:002790

二、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本公司决定参加销售机构的基金申(认)购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的交易系统进行申(认)购和申购基金的(仅限场外、前端模式),享受费率4折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执行优惠费率,但优惠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者低于0.6%的,按照原费率执行。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上述销售机构销售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申(认)购业务之日起,将同时参与相关销售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销售机构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本公司决定自销售之日起在销售机构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一)业务说明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管理的某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为本公司管理的,且属同一注册登记机构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份额的一种业务模式。

(二)适用基金范围

本次开通的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所管理的以下基金的相互转换:

长盛同德主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19039)、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510080 后端收费:511080)、长盛动态精选基金(前端收费:510081后端收费:511081)、长盛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519100)、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502013)、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502040)和长盛中证金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502053);

长盛同鑫行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7)、长盛同禧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80009 C类代码:080010)、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3)、长盛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8)、长盛量化红利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5)、长盛创新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2)、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080001)、长盛货币市场基金(080011)、长盛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代码:000424,B类代码:000425)、长盛电子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12)、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15)、长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0050 C类代码:000052)、长盛电子信息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063)、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354)、长盛养老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684)、长盛生态环境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598)、长盛航天海工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535)、长盛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534)、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197)、长盛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239)、长盛新兴成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892)、长盛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2156,C类代码:002157)、长盛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2085)、长盛医疗行业量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002300)和长盛同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2789 C类代码:002790);

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160805)、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0808)、长盛同辉深100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0809)和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0814)。

(三)业务规则

1、从销售之日起,投资者可在销售机构的交易系统进行上述基金相互转换。

2、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

(1)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

(2)前端收费模式下,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等于或小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零。以外扣法计费;后端收费模式下,在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在转出基金申购费率等于或小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零。以内扣法计费。

(3)转换费用由投资者承担,其中赎回费用不低于25%的部分计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规定费率执行。

3、基金转换金额、份额及费用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转换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

前端收费基金补差费=转换金额×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后端收费基金补差费=转换金额×补差费率

转入金额=转换金额-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转换金额、份额及费用计算过程

第一步:计算转出金额

转出金额= 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第二步:计算转换金额

转换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第三步:计算转入金额

转入金额=转换金额-补差费

补差费用:

前端收费基金补差费=转换金额×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后端收费基金补差费=转换金额×补差费率

第四步:计算转入份额

转入份额= 转入金额÷转入基金转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10000份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080001),一年内决定转换为长盛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080012),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760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1.0135元,对应赎回费率为0.5%,申购补差费率为0,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金额=10000×1.0760=10760元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10760×0.5%=53.80元

转换金额=10760-53.8=10706.2元

前端收费基金转换补差费率=0

前端收费基金补差费=10706.20×0/(1+0)=0元

转入金额=10706.2-0=10706.2元

转入份额=10706.2/1.0135=10563.59份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10000份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一年内决定转换为长盛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706.2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1.0135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10563.59份。(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四)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即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须同时办理转出和转入基金。

2、基金转换只能在相同收费模式下进行。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只能转换到后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

3、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拟转换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拟转换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当转换业务涉及基金发生拒绝或暂停接受申购、赎回业务的情形时,基金转换业务也随之相应停止。

4、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提交申请。转换出的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转换出基金赎回业务的相关原则处理。

5、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金额和份额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6、确定前端收费基金转换补差费率时,如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且转出基金费率为固定费率的,直接以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作为补差费率。

7、基金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自交易确认之日起重新计算持有期。转换入基金份额赎回或再次转换转出时,按新持有期所适用的费率档次计算相关费用。

8、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处理程序进行受理。

9、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T日(销售机构受理投资者转换申请的工作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换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换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基金转换份额T+2日起可查询及交易。

四、特别说明:上述代销基金中长盛同禧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长盛货币市场基金、长盛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长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长盛年年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盛双月红1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不参与上述申购的费率优惠活动。

长盛年年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盛双月红1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运作,每年开放一次,不开展日常申购和转换业务。

若投资者申请办理转换业务的基金未开通转换业务或者处于暂停申购状态,则本公司不接受该基金定投和转换业务的申请。对于相关销售机构已受理、并提交到注册登记机构的业务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以确认失败处理。

五、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上述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相关销售机构。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其相关公告。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928-2266

公司网址:www.dtfunds.com

2、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2666(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站:www.cs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5日

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第五十六次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金融地B份额(代码:150282)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跌至0.250元以下(含0.250元,下同)时,本基金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6年5月24日,本基金之金融地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阈值0.250元,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金融地B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可能发生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金融地A份额、金融地B份额在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变化所带来的风险。

二、本基金之金融地A份额(代码:150281)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金融地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金融地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金融地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金融地产基金份额的情况,因此,金融地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三、本基金之金融地B份额(代码:150282)表现为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高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金融地B份额将恢复到初始2倍杠杆水平。

四、根据合同规定,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金融地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与触发折算的阈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场内的金融地产基金份额、金融地A份额、金融地B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持有极小数量金融地产基金份额、金融地A份额、金融地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金融地A份额与金融地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长盛金融地产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sfund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或010-62350088)咨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53　证券简称:永东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3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7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所规定的相关风险投资品种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本议案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3月23日于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2016年5月23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支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000万元购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具体事项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期限:30天

4、产品收益率:2.8%/年

5、产品起息日:2016年5月23日

6、产品到期日:2016年6月22日

7、产品兑付日:不晚于到期日后一个工作日

8、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2000万元

9、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10、理财本金及收益支付:到期时一次性支付

11、关联性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等相关规定中所规定的相关风险投资品种的理财产品品种,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通过实施理财产品投资,能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等相关规定中所规定的相关风险投资品种的理财产品,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要求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公告日前12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起始日期	投资期限 到期日期	产品类型	到期收益(元)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结构性存款	3.6%	6000	2015.07.13	2015.10.13	保本保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540000.00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结构性存款	3.2%	1000	2015.07.14	2015.08.14	保本保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6666.67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8%	7000	2015.07.16	2015.08.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5068.49
4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155号产品	4.1%	957	2015.08.24	2015.11.23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97823.75
5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月月利"收益凭证200191号产品	3.9%	802	2015.08.24	2015.09.21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23994.08
6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156号产品	4.1%	791	2015.08.25	2015.11.24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80855.37
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月月利"收益凭证200192号产品	3.9%	950	2015.08.25	2015.09.22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28421.92
8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157号产品	4.1%	500	2015.08.26	2015.11.25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51109.59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晋城支行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8%	3000	2015.08.27	2015.10.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7397.26
1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182号产品	3.7%	1752	2015.09.23	2015.12.23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161616.00
1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月月利"收益凭证200224号产品	3.7%	2000	2015.10.19	2015.11.23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70958.90
1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00号产品	3.8%	3000	2015.10.19	2016.01.18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284219.18
13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35号产品	4.0%	1000	2015.11.26	2016.02.25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94739.73
14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36号产品	4.0%	900	2015.11.27	2016.02.26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85265.76
15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37号产品	4.0%	1348	2015.11.30	2016.02.29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127709.15
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晋城支行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2%	3000	2015.12.03	2016.01.07	保本浮动收益型	92054.79
1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260号产品	4.0%	1752	2015.12.24	2016.03.24